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2月26日，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得投资股票或其他高风险收益类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风控与审计部进行监督。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投资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在限定额度内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三）投资方式

主要投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得投资股票或其他高风险收益类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六）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风控与审计部进行监督。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会根据市场波动有所变化。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或赎回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风控与审计部将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购买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核通过。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核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理财产品，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投资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